

湖州市南浔区
和孚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前言

在国家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背景下，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的新时期，按照国家、省市区统一部署，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落实“湖漾生态田园、科创产业集群、共同富裕标杆区”的规划定位和目标愿景、构建“山水交融、中部城镇、两翼田园”发展布局，是和孚镇全域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



目 录

01

规划总则

02

资源本底与规划基础

03

规划目标定位与策略

04

国土空间保护利用规划

05

支撑保障体系规划

06

魅力彰显与整治修复

07

详细单元划分与控制

08

规划实施保障



01

规划总则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市第九次党代会和区第五次党代会精神，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

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化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目标、定位、任务，加快建立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统一用途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提升和孚国土空间品质，实现和孚镇“高水平保护、高质量生活、高效能治理、高质量发展”的发展目标，为加快建设新时代和孚提供空间保障。



规划依据

1. 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0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17年修订）
《浙江省土地管理条例》（2021年）
《浙江省城乡规划条例》（2011年修正）
《浙江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8年修正）

2. 相关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统一规划体系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意见》（2018年）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3年）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2019年）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的通知》（2022年）
《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的意见》
《浙江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要点》（修订版）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分类指南》（修订试行）
《浙江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基数转换及审定办法》（修订试行）

3. 相关规划

《湖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湖州市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湖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
《南浔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
《湖州市南浔区跨乡镇土地综合整治五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年）》
《南浔区全域发展规划研究》

4.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规划成果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底线管控

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总要求，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整体保护，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



系统思维/区域协调

坚持全局眼光、整体谋划，深入实施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战略，协调区域内外发展，落实南浔区“菱和振兴”战略发展布局，构建区域发展一体化格局。



全域统筹/城乡融合

统筹优化城乡国土空间格局，坚持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城乡要素合理流动，实现全域覆盖、全要素管控。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

以人民为中心，构建城乡生活圈，提升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服务水平；传承历史文脉，建设高品质人居环境。



节约集约/存量发展

坚持节约集约发展要求，合理控制开发强度，科学确定城镇规模，控制总量、优化增量、盘活存量、用好流量、提升质量。

规划期限与范围

规划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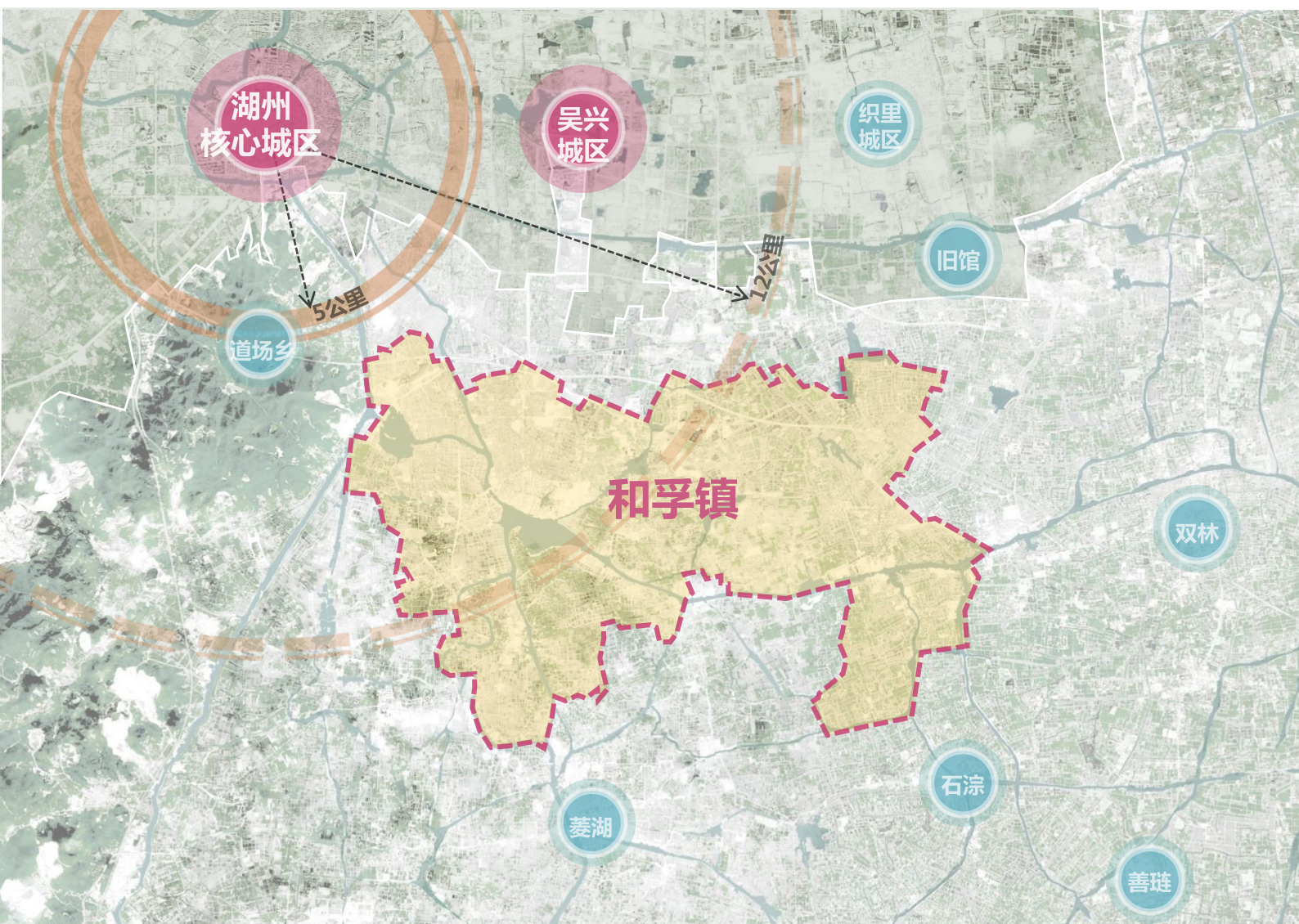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至2035年。

近期 2021-2025年

远期 2026-2035年

规划范围

和孚镇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为85.89平方公里。



02

资源本底与 规划基础



国土空间本底

自然本底——水晶晶的生态基底

小山大水、湿地网络

三山

龙头山
长超山
倪横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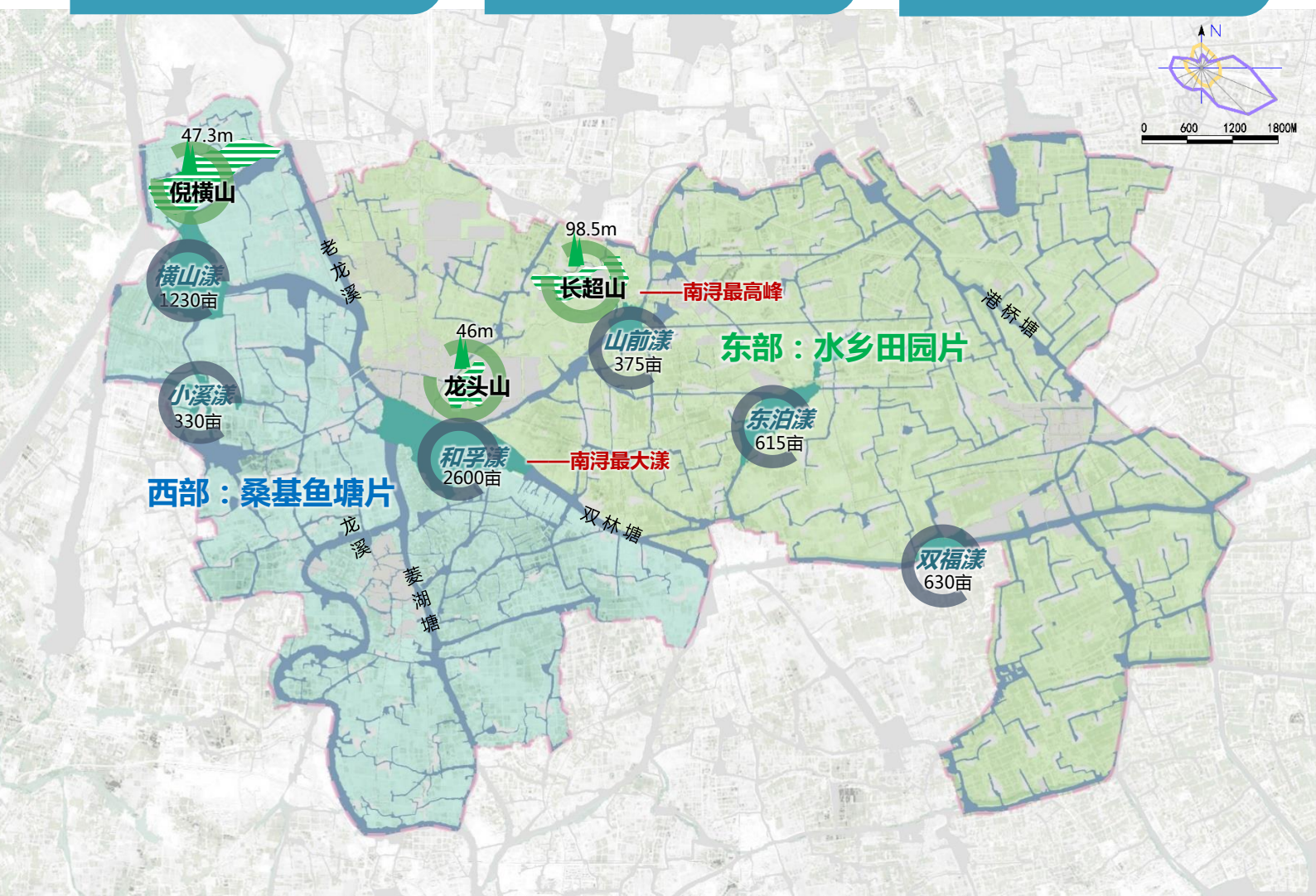
六漾

和孚漾	山前漾
横山漾	东泊漾
小溪漾	双福漾

3 %林地

57 %水域

8 %耕地



国土空间本底

全域国土开发强度约17%

61%
生态用地

22%
农用地

17%
建设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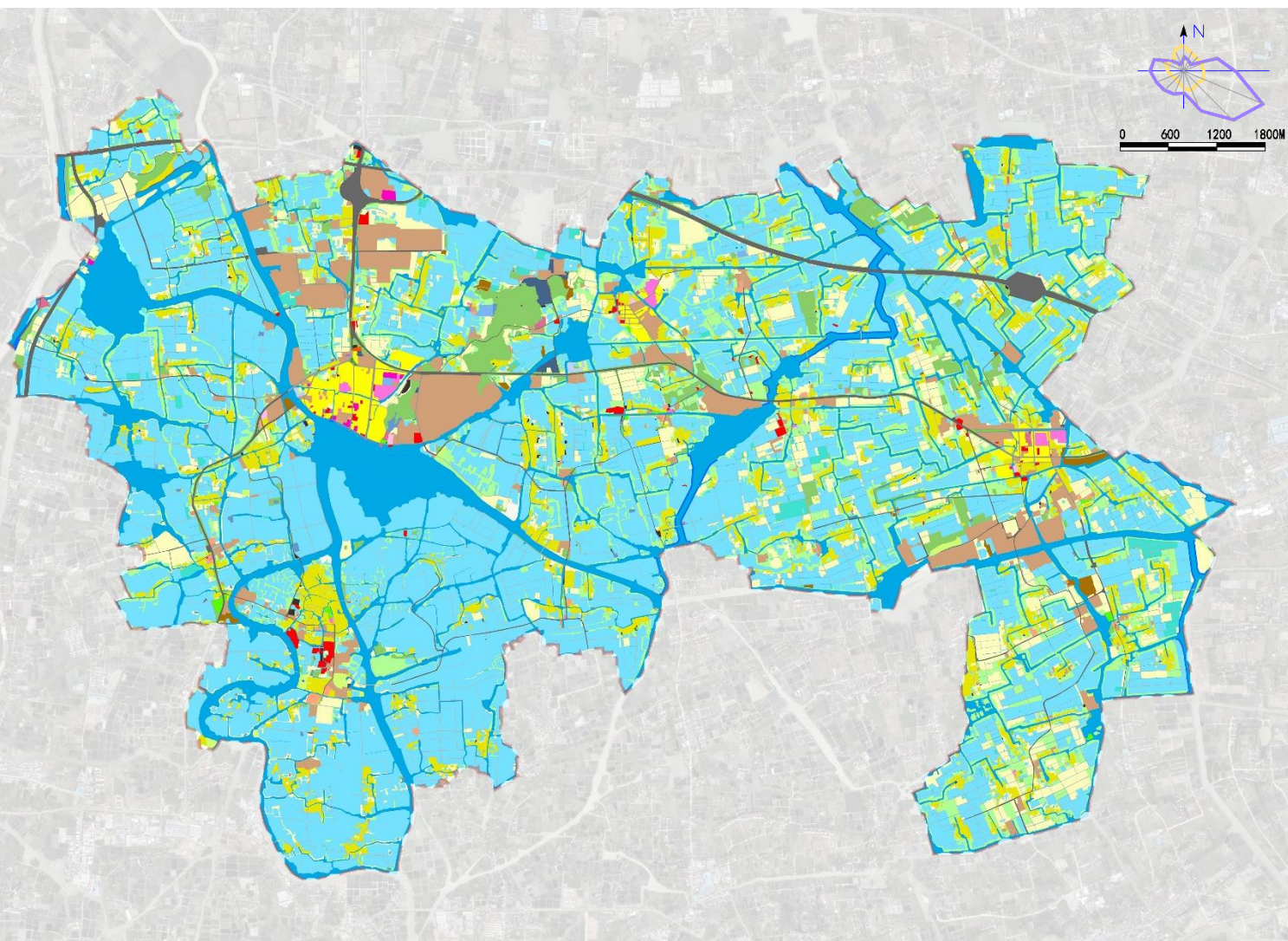


图 例

- | | | | | |
|-------------------|-------------------|---------------|-----------------|---------------|
| 耕地 (01) | 农村宅基地 (0703) | 工业用地 (1001) | 供用地 (1303) | 宗教用地 (1503) |
| 园地 (02) |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4) | 采矿用地 (1002) | 通用地 (1306) | 文物古迹用地 (1504) |
| 林地 (03) | 机关团体用地 (0801) | 物流仓储用地 (1101) | 环卫用地 (1309) | 殡葬用地 (1506) |
| 草地 (04) | 文化用地 (0803) | 公路用地 (1202) | 水工设施用地 (1312) | 其他特殊用地 (1507) |
| 湿地 (05) | 教育用地 (0804) | 港口码头用地 (1204) |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1313) | 河流水面 (1701) |
| 乡村道路用地 (0601) | 医疗卫生用地 (0806) | 城镇道路用地 (1207) | 公园绿地 (1401) | 坑塘水面 (1704) |
|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604) | 商业用地 (0901) | 交通场站用地 (1208) | 防护绿地 (1402) | 沟渠 (1705) |
| 城镇住宅用地 (0701) |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0904) | 排水用地 (1302) | 广场用地 (1403) | 规划范围 |
|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702) | | | | |

区位环境

长三角一体化重要节点城镇

随着湖州全面实施“融杭接沪通苏皖”战略，南北向的杭宁绿色创新走廊、东西向的黄浦江-太湖-黄山风景长廊的构建，逐步提升了湖州的节点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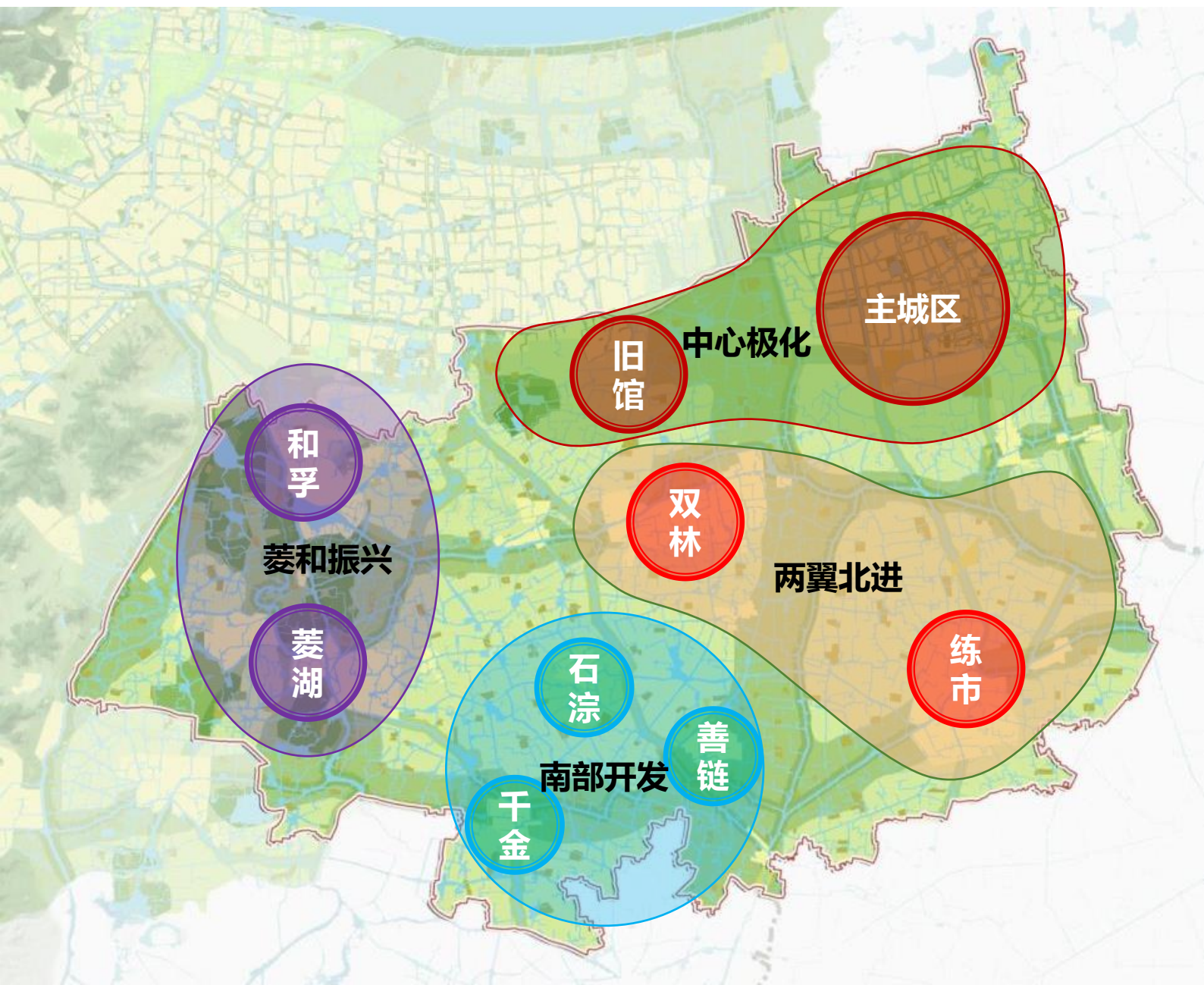
在生态文明时代发展背景下，和孚镇作为湖州南郊的重要城镇，区位交通凸显，应紧紧抓住长三角一体化机遇，利用山水生态优势，提升自身竞争力，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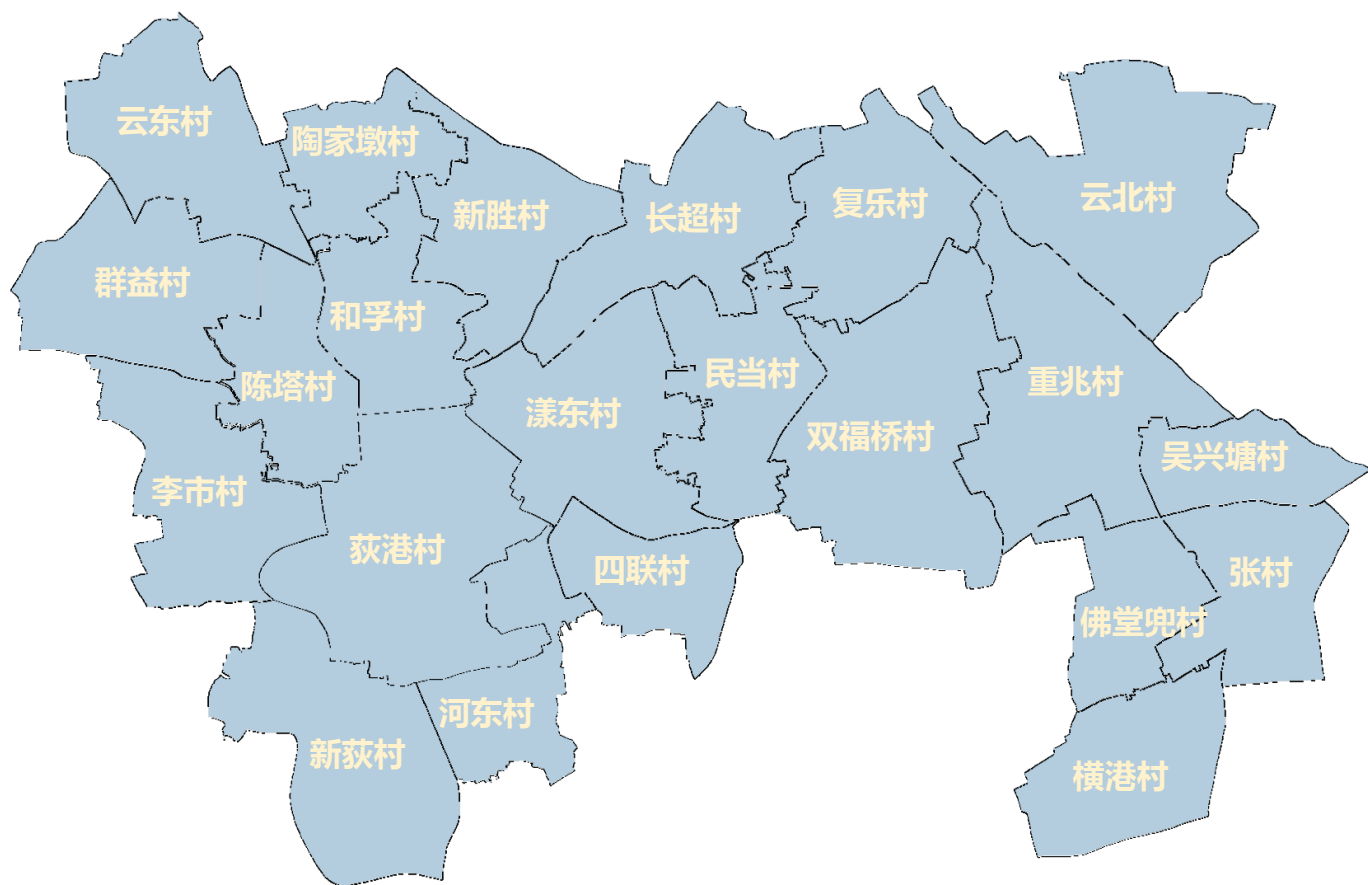
区位环境

南浔“西部崛起、和菱振兴”的战略要地

南浔以重塑水晶晶南浔，打造湖州“开放东大门、创业新高地”为目标，提出“中心极化、两翼北进、菱和振兴、南部开发”全域空间战略布局，和孚作为“西部崛起、和菱振兴”的战略要地之一，立足全域视角，协同发展，为做强湖州市南部城镇节点承担新的责任与使命。



社会经济



区划

和孚镇全域范围下辖3个社区、22个行政村。



经济

2020年和孚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0.58亿元。



人口

2020年和孚镇常住人口5.18万人。

03

规划目标定位 与策略



发展定位

湖漾生态田园

——黄浦江-太湖-黄山风景长廊上的山水胜境

科创产业集群

——绿色创新走廊上的产业聚落

共同富裕标杆区

——浙江乡村振兴新动能

依托和孚镇山水资源优势，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拓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大力打造智慧技术创新策源地，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发展规模

用地规模



落实国家、省下达各项约束性指标，严守粮食安全，转变发展方式。坚持底线思维，存量优先，实现城镇开发结构优化、质量提升。

落实上位传导永久基本农田面积789.56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30.15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669.85公顷。



战略一：生态优先

• 以保护为目的的生态价值重构

战略二：协同融合

• 和菱振兴，绿色创新走廊上的产业聚落

战略三：文化为魂

• 黄浦江-太湖-黄山风景长廊上的山水胜境

战略四：全域统筹

• 集中发展的共富标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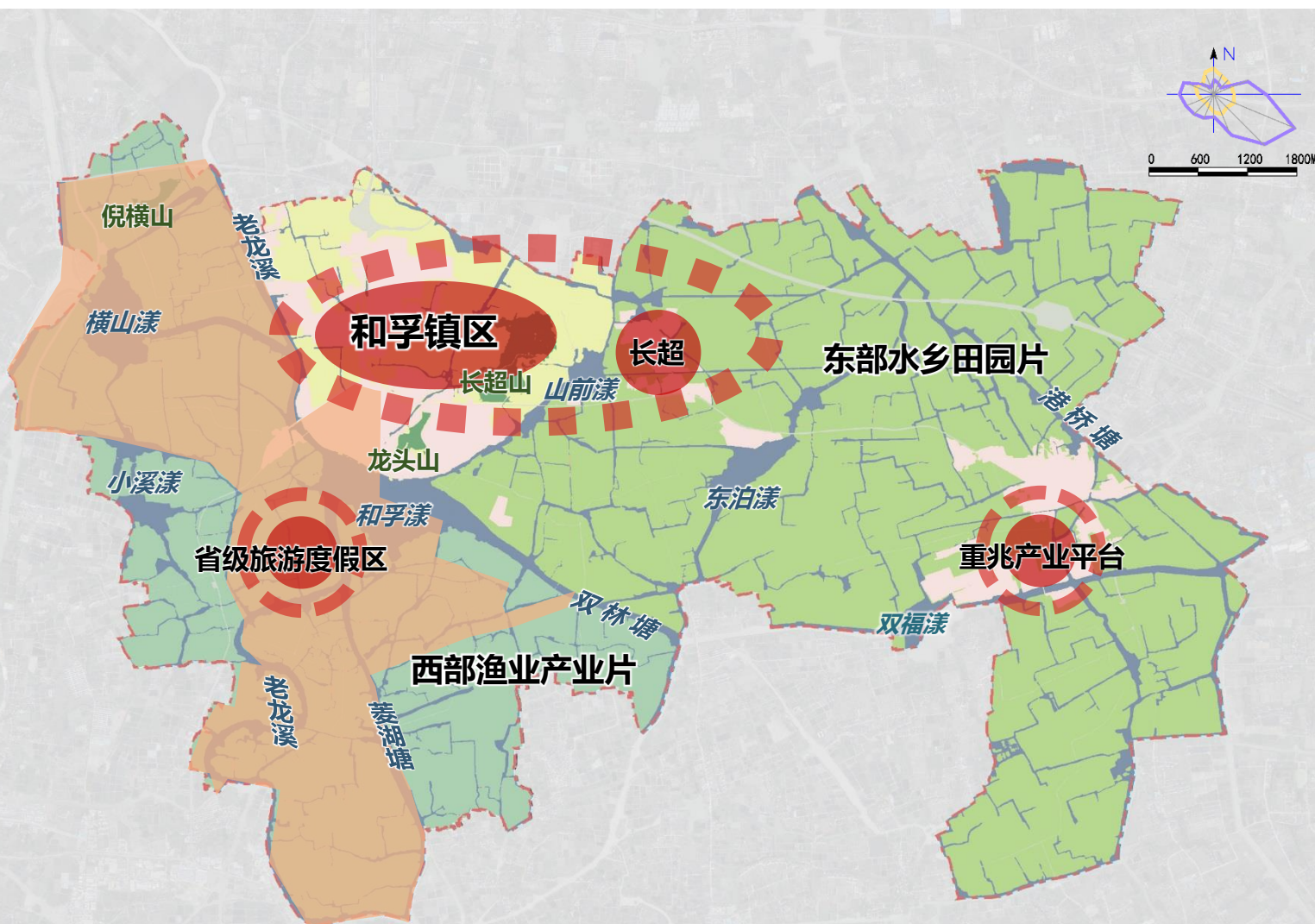


04

国土空间保护
利用规划

国土空间结构与布局

构建“山水交融、中部城镇、两翼田园”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国土空间结构与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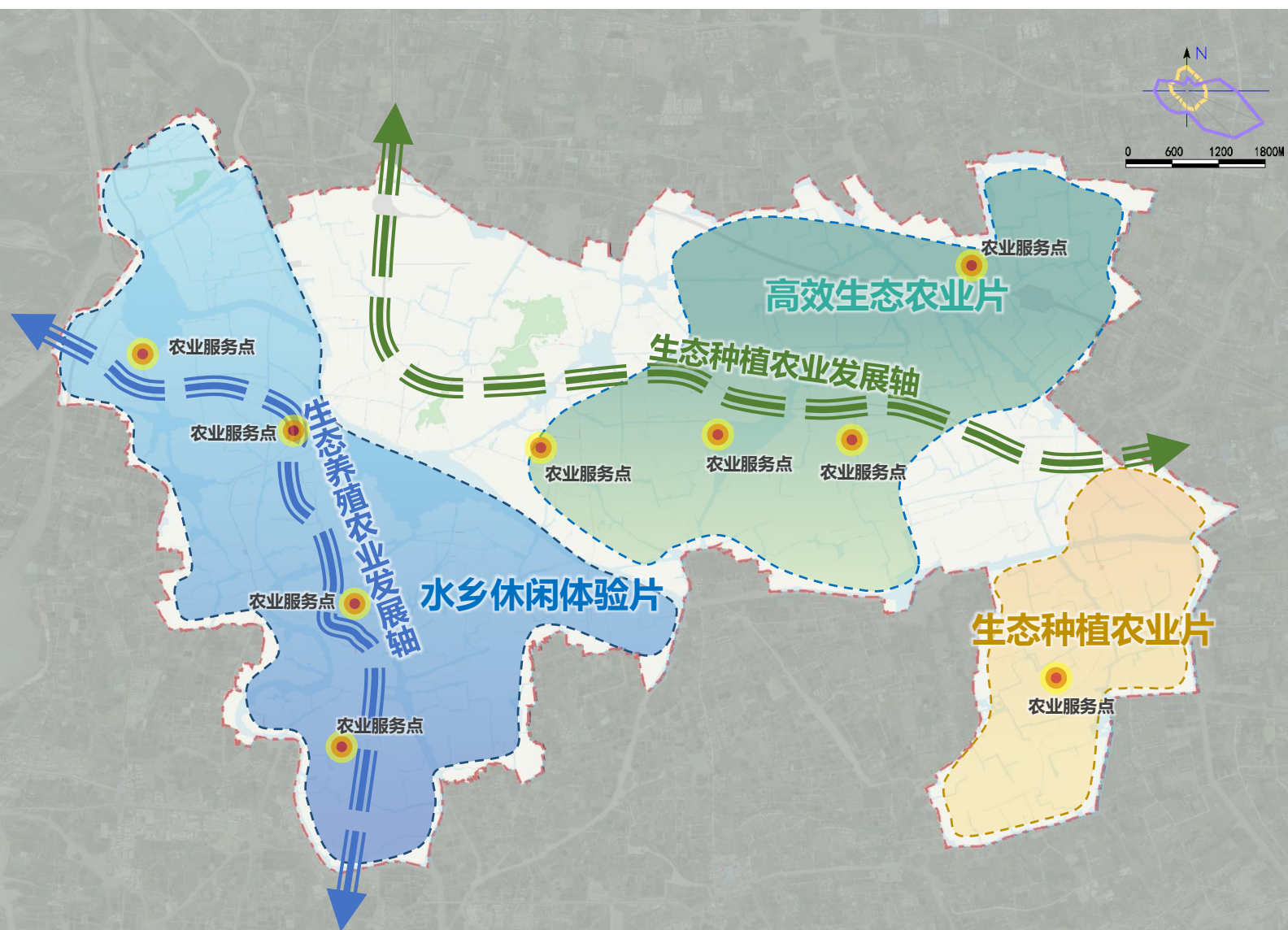
农用地布局

保障农业空间，落实国家粮食安全重大战略，立足和孚镇耕地资源本底，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为基础构建“**两轴、三片、多节点**”的农业发展格局。

两轴：生态养殖农业发展轴、生态种植农业发展轴；

三片：西部水乡休闲体验片、中部高效生态农业片、东部生态种植农业片；

多节点：依托村庄形成多个农业服务点。



国土空间结构与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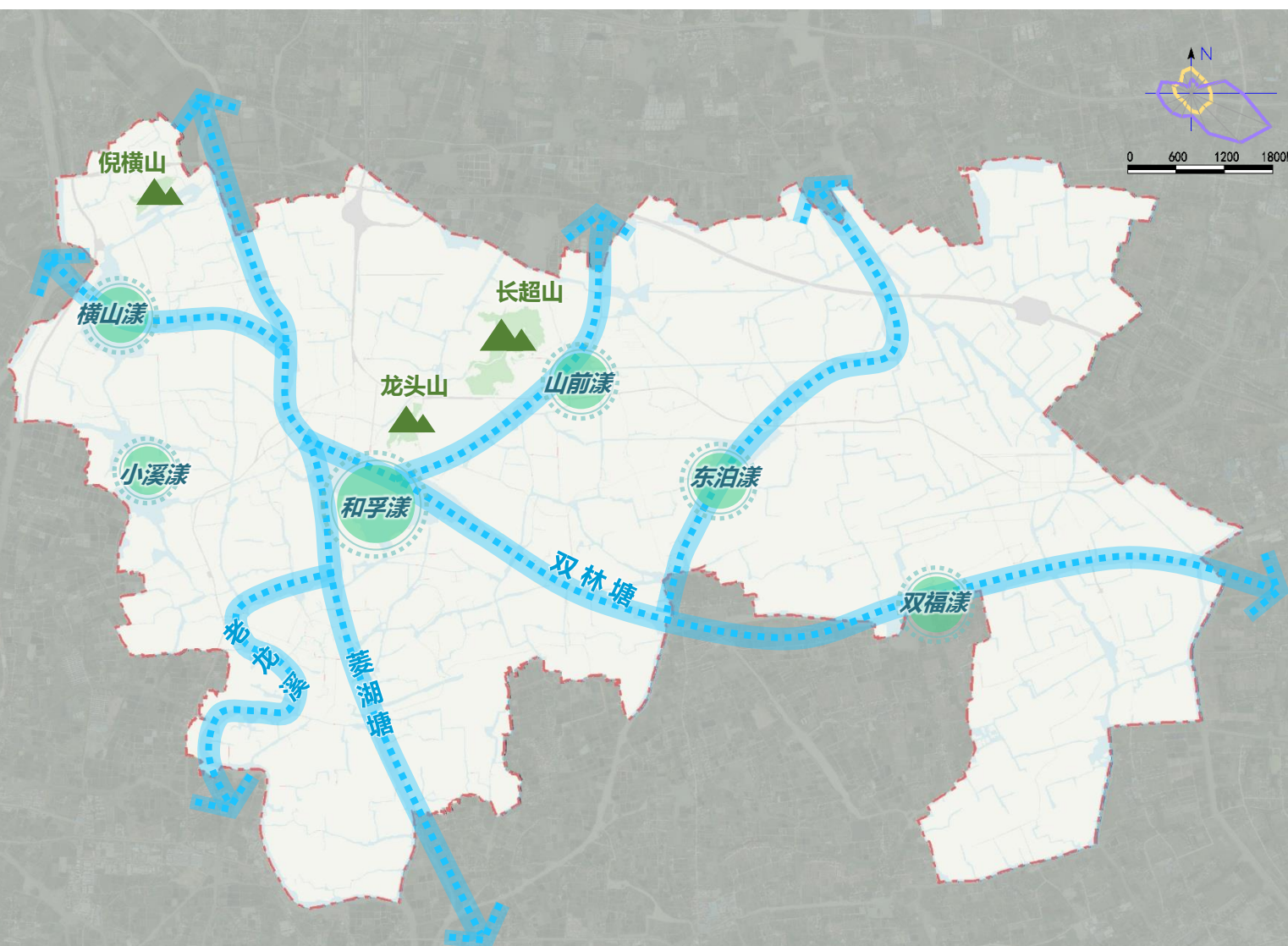
生态空间格局

筑牢生态空间，以山水林田为生态基底，以主要河流为纽带，构建“**三山六漾多脉**”山水相应、蓝绿共融的生态安全网络格局。

三山：龙头山、长超山、倪横山；

六漾：和孚漾、横山漾、小溪漾、山前漾、东泊漾、双福漾；

多脉：包括菱湖塘、老龙溪、双林塘等多条河流水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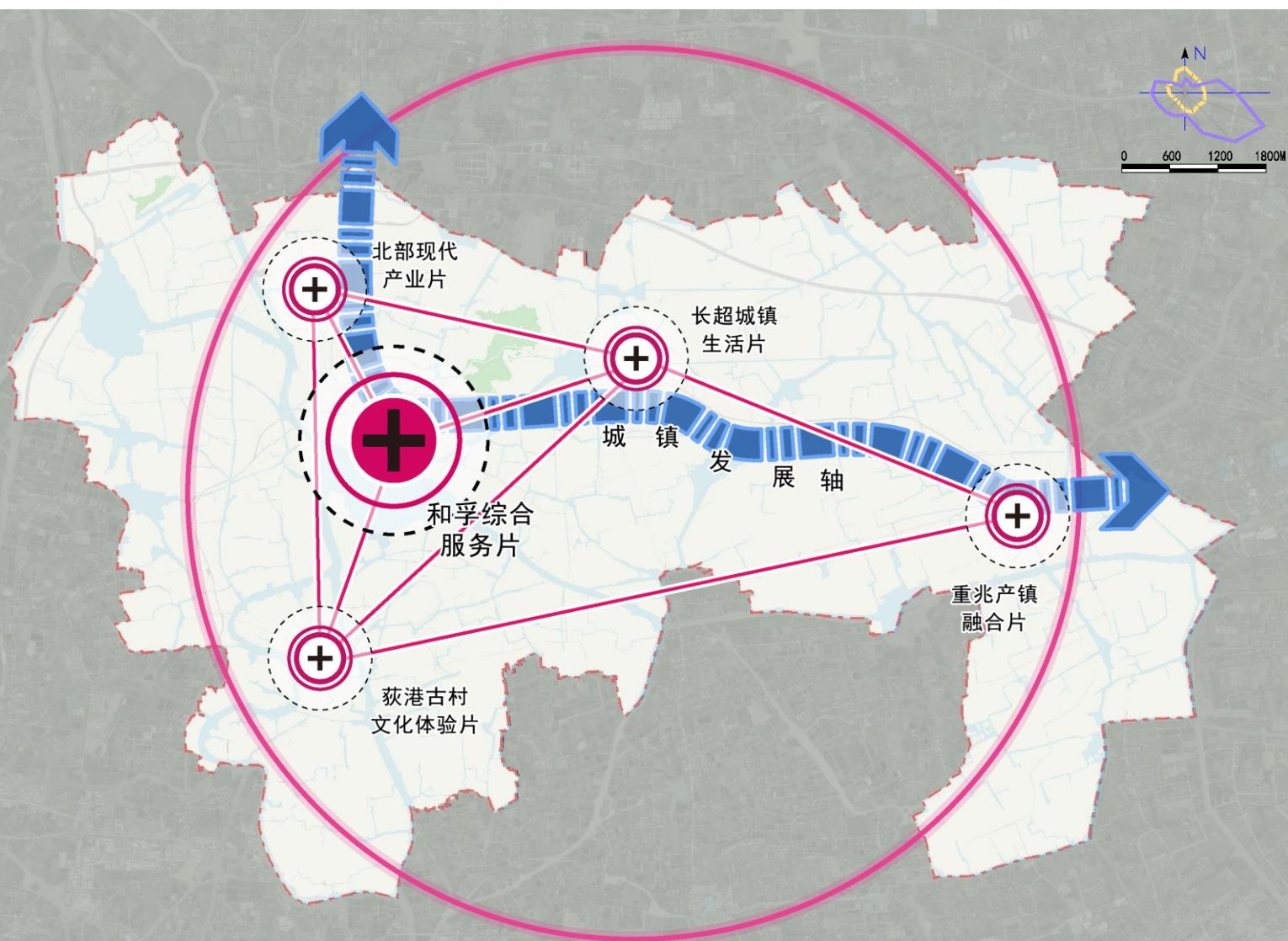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结构与布局

建设用地布局

优化城镇空间, 整体打造 **“一脉延展、多片协同”** 的整体建设用地格局。

一脉延展：是指沿着湖盐公路串联起和孚、长超、重兆等镇村的城镇发展轴；

多片协同：包括和孚综合服务片、北部现代产业片、长超城镇生活片、重兆产镇融合片以及荻港古村文化体验片五大片区，整体形成多片区协同发展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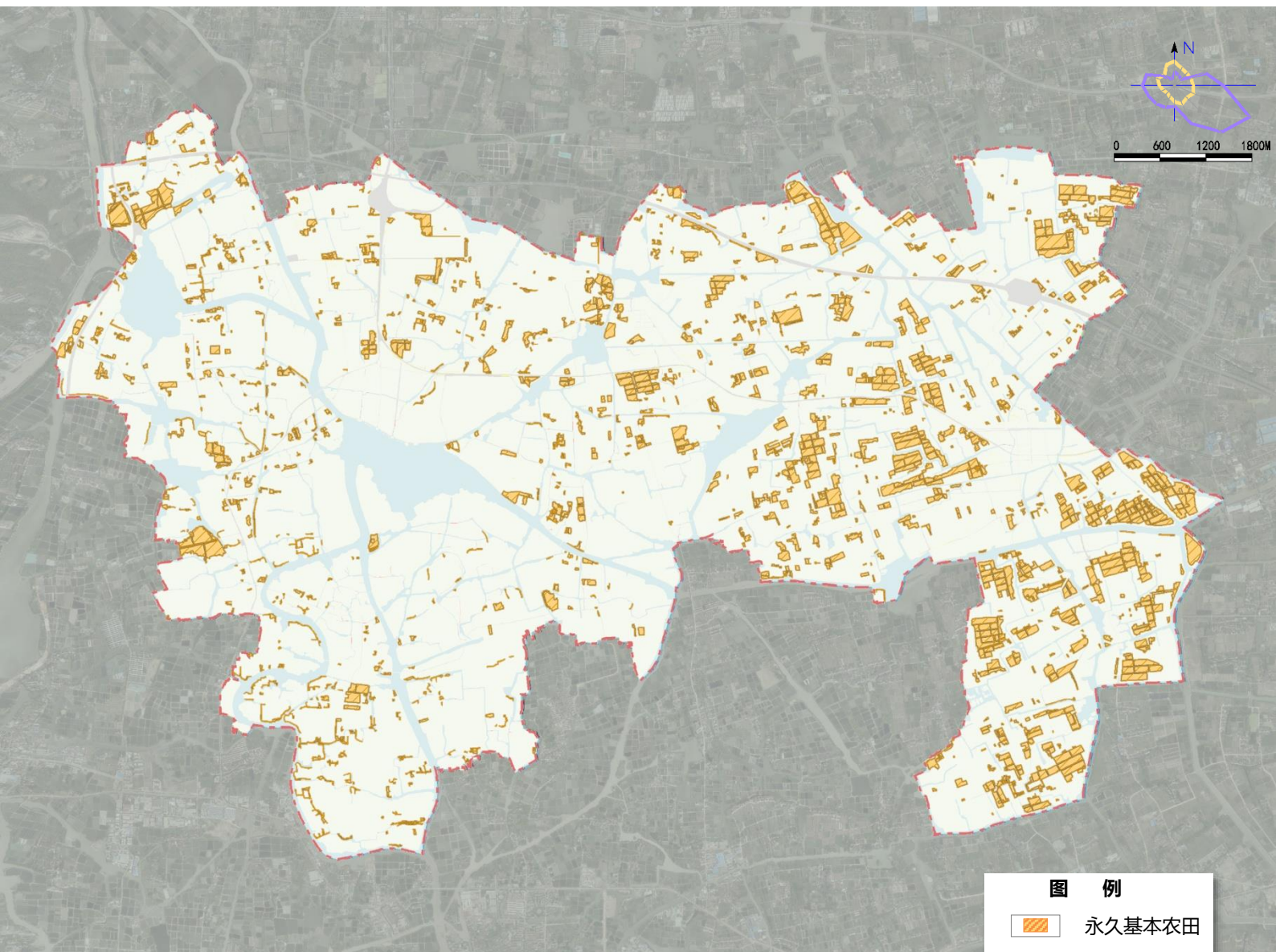
三条空间控制线落实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

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的底线

789.56公顷
占全域总面积的
9.19%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传导的永久基本农田，建立完善基本农田储备区，实施现有耕地提质改造，促进耕地规模化、集中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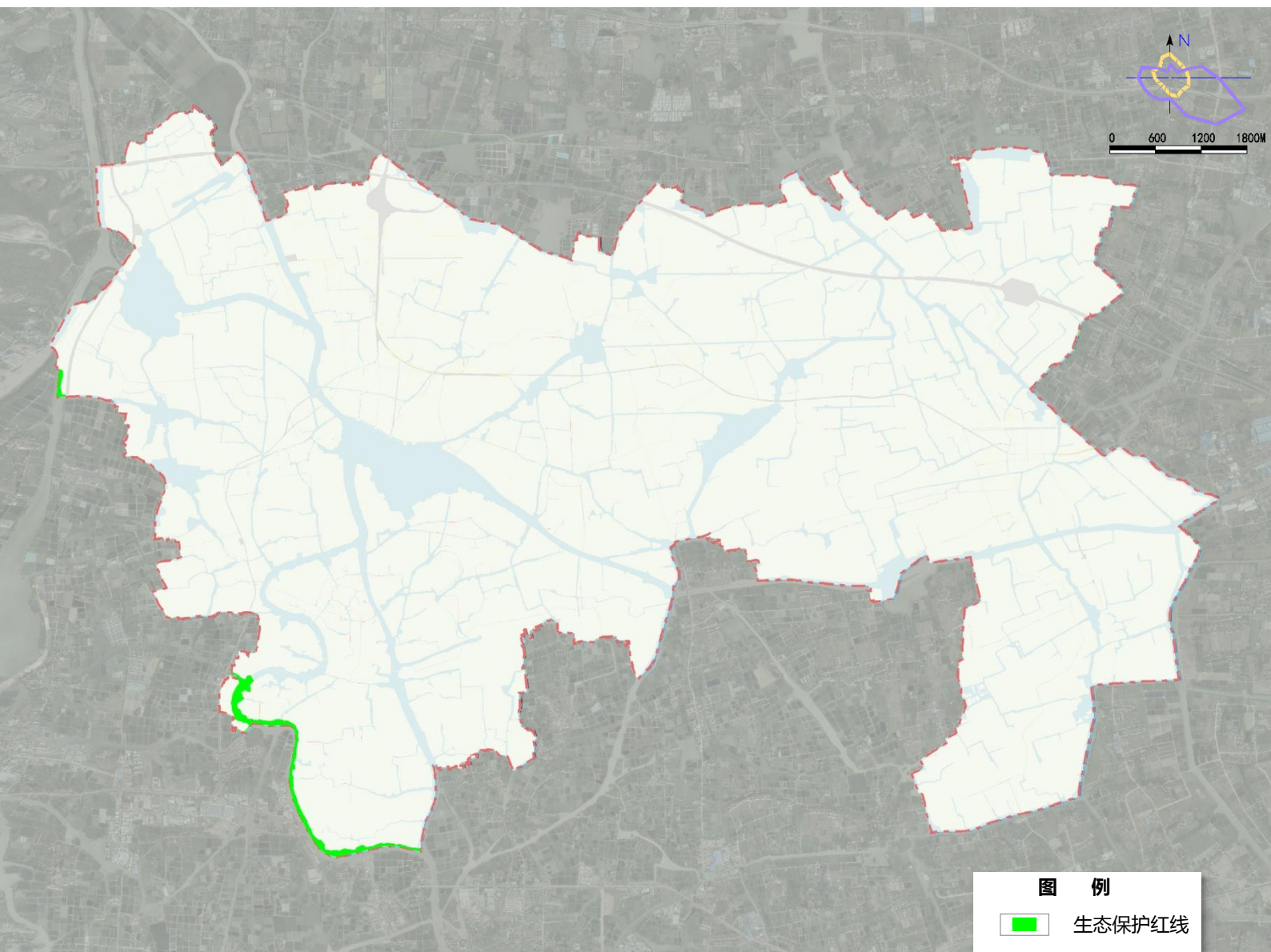
三条空间控制线落实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维系全域生态安全底线

30.15公顷
占全域总面积的
0.35%

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坚持严格保护、分级管控、损害追责、违法严惩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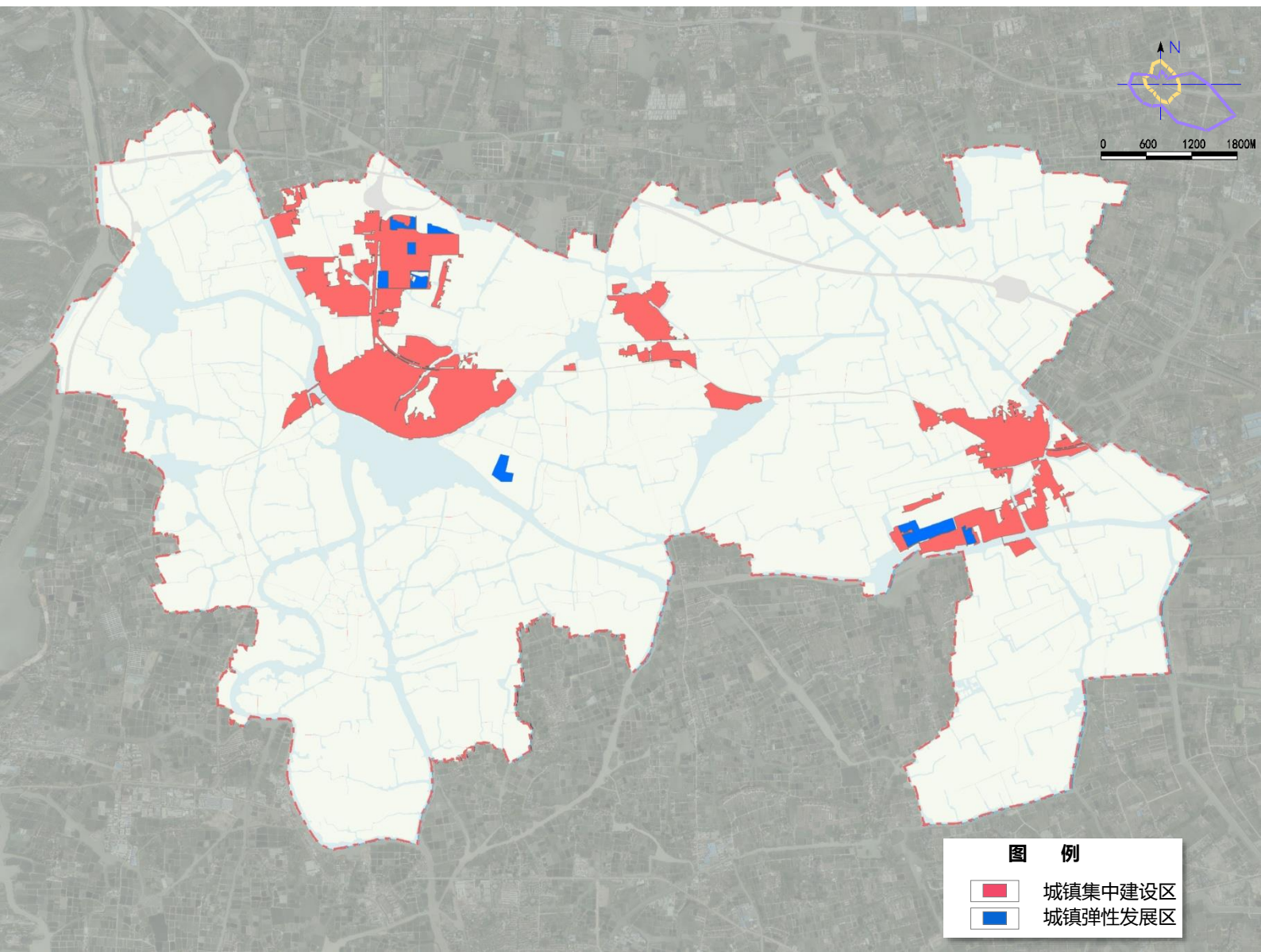
三条空间控制线落实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明确城镇未来发展的空间边界

669.85公顷
占全域总面积的
7.80%

基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与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优化城镇空间结构，落实城镇开发边界，作为在一定时期内允许开展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的空间。



其它重要控制线

落实《湖州市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的其它重要控制线，对粮食安全控制线、生态环境控制线、基础设施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城镇重要控制线、村庄建设边界等其它重要控制线进行核准落实。

粮食安全控制线

粮食生产功能区耕地原则上不得占用，对因重大建设项目确需征占的，必须执行“先补后占、占补平衡、同质同量”的要求。

生态环境控制线

重点对镇域范围内县级及以上河道和重点湖泊(原则上水位水域面积4公顷以上)划定水域管理范围控制线，对于该类水体，严禁开展与水域保护、水生态修复无关且不符合水体主导功能定位的建设行为。

基础设施控制线

重要基础设施控制线是指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的，对城镇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必须控制的城镇基础设施用地控制范围界线。

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

重要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控制线包括桑基鱼塘系统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和中国传统村落——荻港、省级传统村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等保护控制线。

城镇重要控制线

落实城镇重要控制线，严格控制城镇空间内重城市蓝线、黄线、橙线、紫线、道路红线和工业用地控制线等城镇要河湖水系、重要基础设施、重点公共服务设施、历史文化资源、重要城市道路和工业用地边界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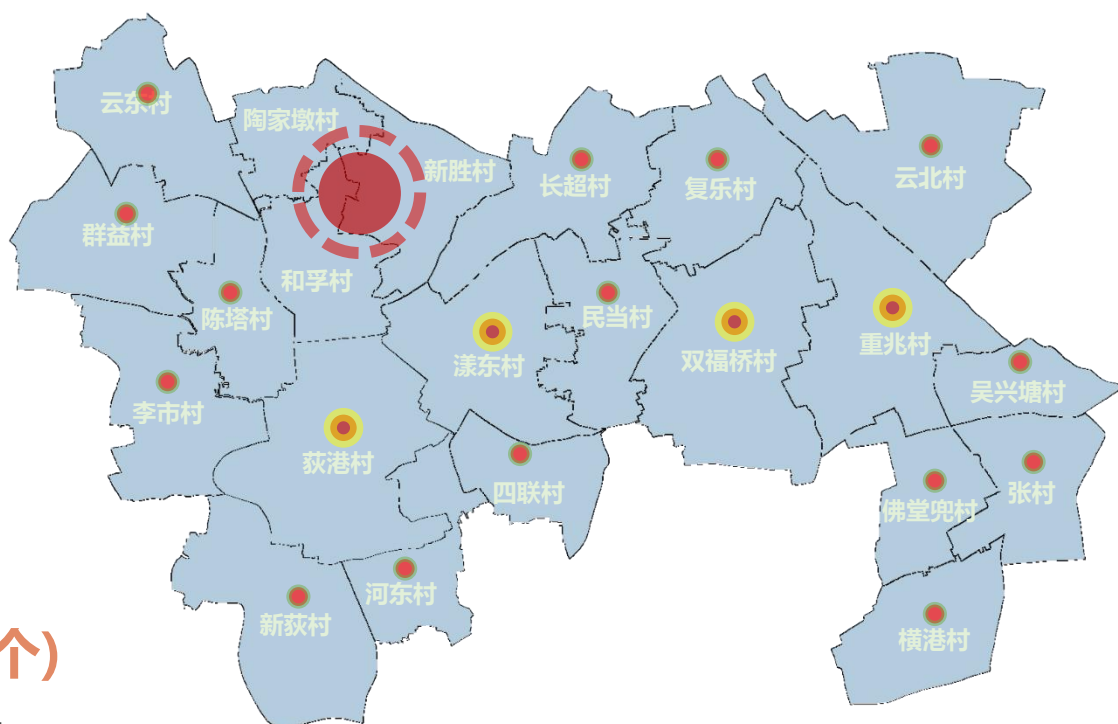
村庄建设边界

沿路、河流、绿化等具有明显隔离作用的标志物或村界为范围边界，避让优质耕地、地质灾害易发区等不宜建设的区域，与现有村庄连片划定，优先保障中心村建设，严格控制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镇村体系规划

完善“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等级

充分衔接上位规划，考虑各村发展基础及未来发展趋势，构建“1个镇区—4个中心村—15个一般村”的镇村等级结构。



镇区(1个)

和孚镇区
(含和孚村、陶家墩村、新胜村)



中心村(4个)

双福桥村、荻港村、漾东村、重兆村



一般村(15个)

李市村、陈塔村、四联村、民当村、新荻村、长超村、张村、佛堂兜村、吴兴塘村、云北村、河东村、群益村、云东村、横港村、复乐村

村庄分类引导

引导四类村庄分类体系

村庄分类体系	村庄数量	具体内容
集聚建设类	14	积极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促进农村居民点连片建设。补齐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对村庄周边村庄的辐射带动作用。
特色保护类	4	保护村庄传统风貌格局，注重对乡土文化、历史传统特色保护类的保护与传承。提升完善村庄的基本服务和特色服务，探索特色发展之路，鼓励产业融合发展。
城郊融合类	2	引导该类村庄融入城镇一体化发展，推进土地集约利用，引导农民向镇区集聚发展，实现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共建共享。
搬迁撤并类	2	有序引导村庄搬迁撤并。搬迁撤并后的村庄原址，要因地制宜还田还林，增加乡村生产生态空间。



05

支撑保障 体系规划



综合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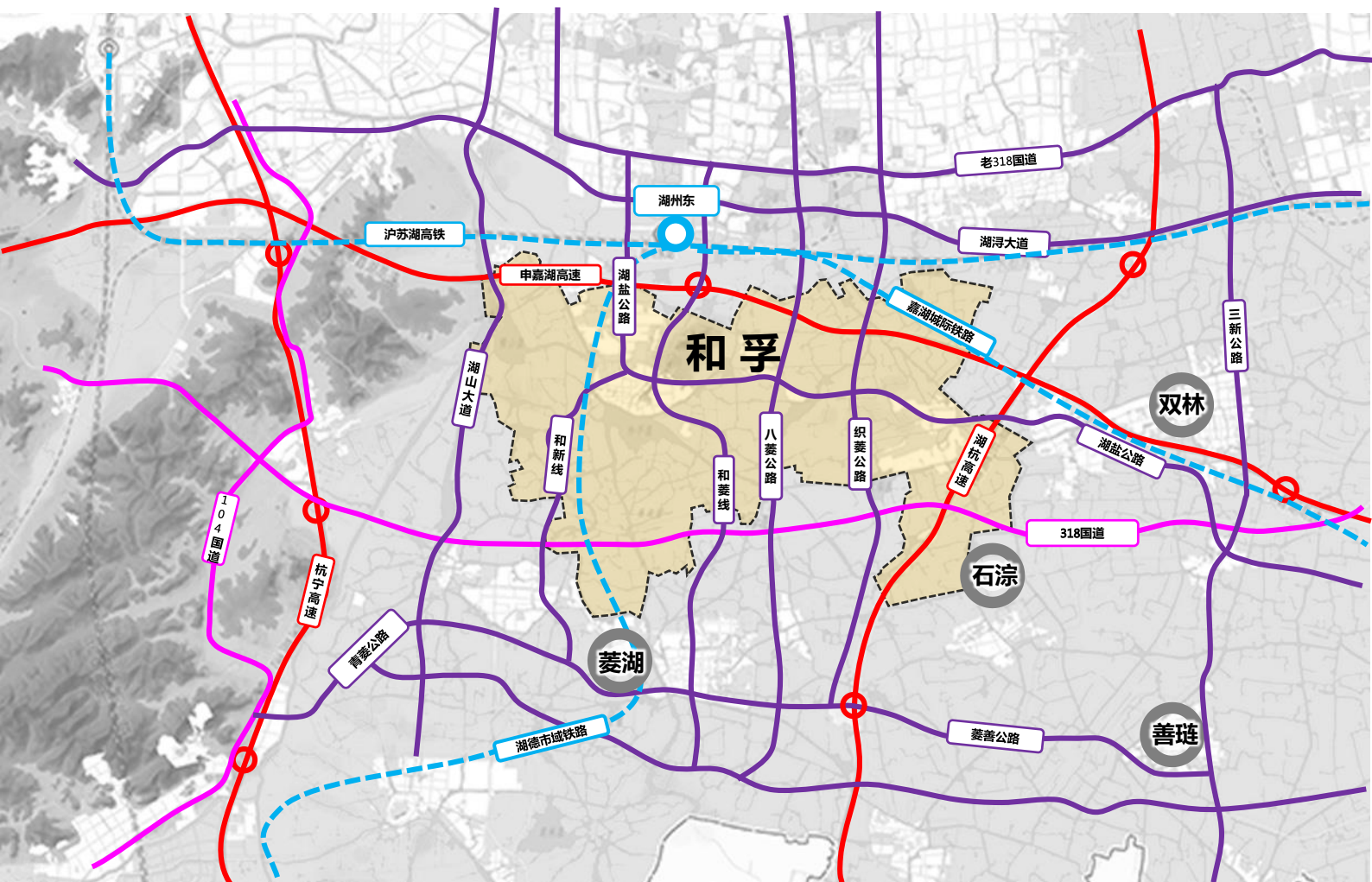
“衔接有序、内畅外达、安全便捷、智慧高效”
的综合交通体系

铁路

湖德市域铁路、嘉湖城际铁路

高速公路

申嘉湖高速、湖杭高速



综合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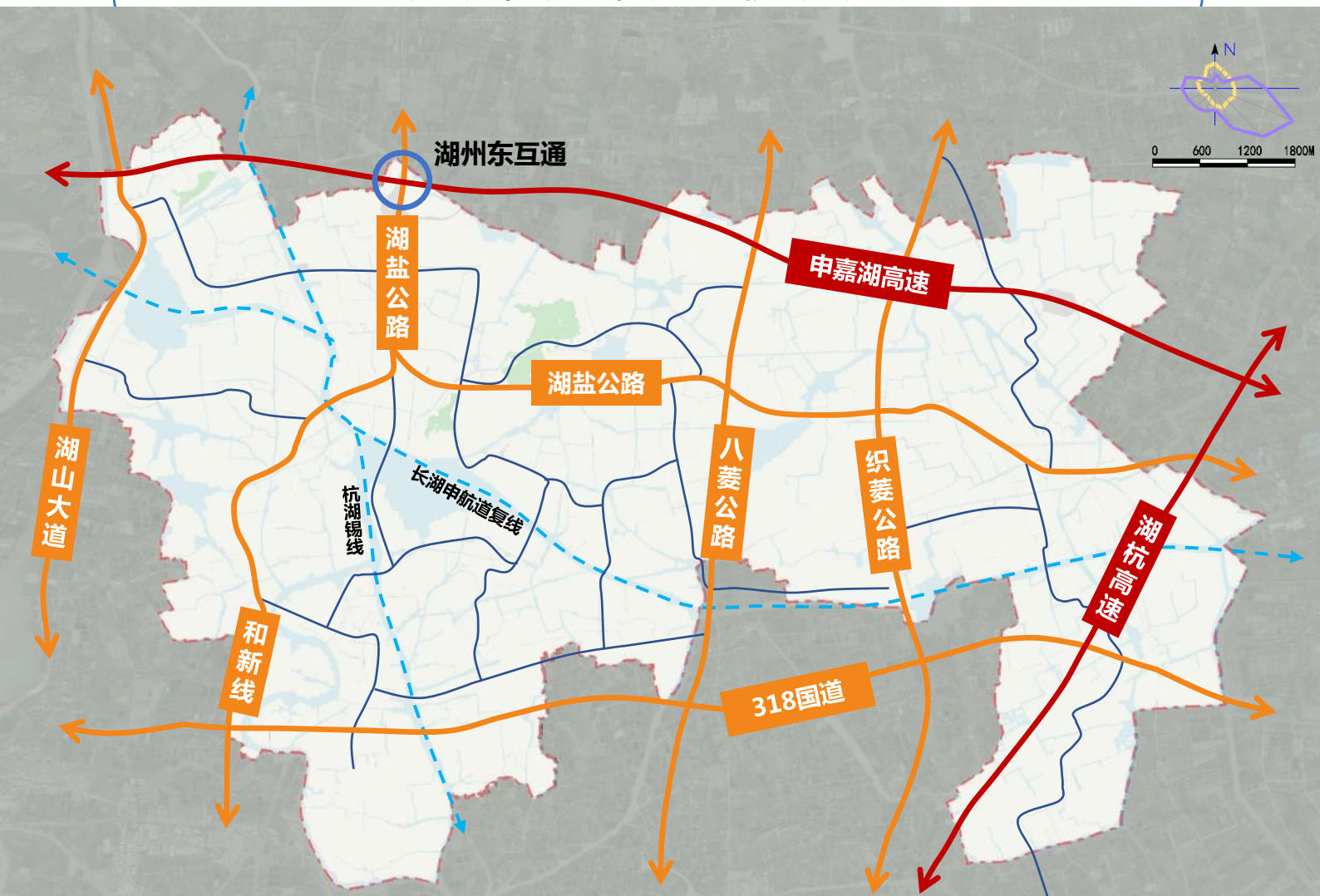
“衔接有序、内畅外达、安全便捷、智慧高效”
的综合交通体系

区域道路及交通设施

湖盐公路、湖山大道、和新线、318国道、八菱公路
织菱公路 (S214)、湖州东互通

水运航道

长湖申航道复线、杭湖锡线



公共服务体系

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推动高品质服务均等化



学有所教

教 育

规划1所初中、3所小学



病有良医

医 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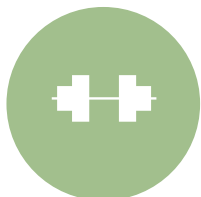
二级医疗体系：镇级卫生院—村级社区卫生服务站



文化惠民

文 化

完善镇、村各级文化设施，实现文化惠民



体有康健

体 育

建设镇级体育中心，完善社区（村）级健身场地



老有颐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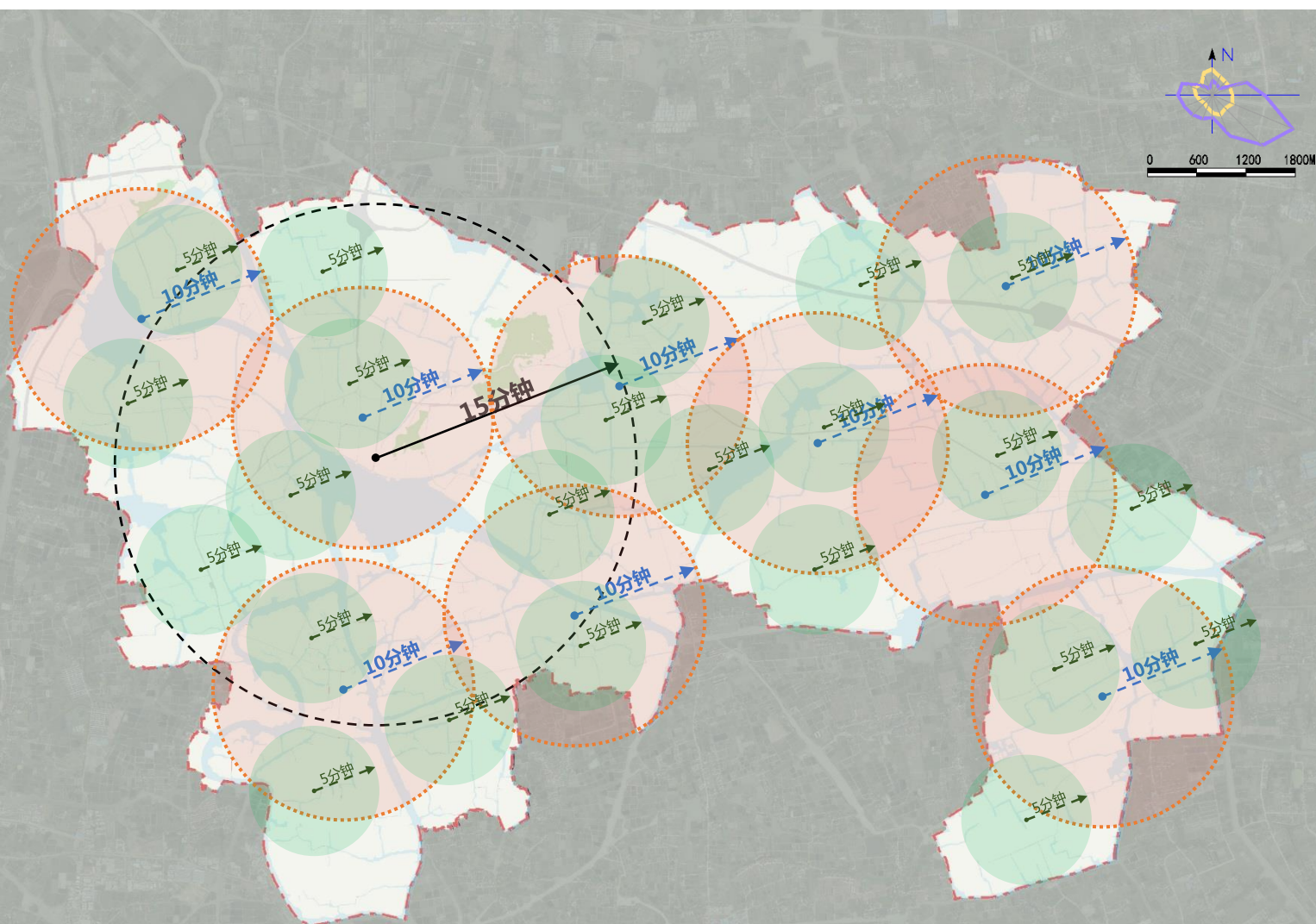
福 利

配置各级养老设施，完善居家养老、机构养老、医养结合养老体系

构建“15分钟、5-10分钟”两级生活圈

15分钟生活圈：全域构建**1**个15分钟生活圈；

5-10分钟生活圈：全域构建**32**个5-10分钟生活圈。



市政设施体系

构建安全韧性的市政体系

湖州城区水厂供水

镇区雨污分流，污水统一排至南浔长漾污水处理厂

镇域电源由110kV袁家汇变、重兆变供电

以天然气为主，由川气湖州门站引入

“村收集、镇转运、市集中处理”的垃圾分类收集系统

给水
排水
供电
燃气
环卫

给水
工程

排水
工程

电力
工程

燃气
工程

信息
工程

环卫
工程



06

魅力彰显与
整治修复



健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体系

构建多元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重点保护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依法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积极保护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和传承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1

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荻港

1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磨心里遗址

8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南苕胜境遗迹

吴氏礼耕堂

章鸿钊故居

马鸣桥

长超山墓群

徐家南遗址

安丰桥

广济桥

19

市级文物保护点

余庆桥、秀水桥

隆兴桥、三官桥

东胜桥、青云桥

利济桥、保安桥

袁家汇中兴桥

五旺桥、兴隆桥、

袁家汇钟氏旧宅

泽西桥、锡马桥

悦皆桥、良长桥

生财桥、张安桥

庆元桥

6

非物质文化遗产

省级：荻港民间丝竹

荻港陈家菜烹饪技艺

市级：荡口马灯、神像画

荻港船拳、拜香书习俗

历史文化保护规划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与展示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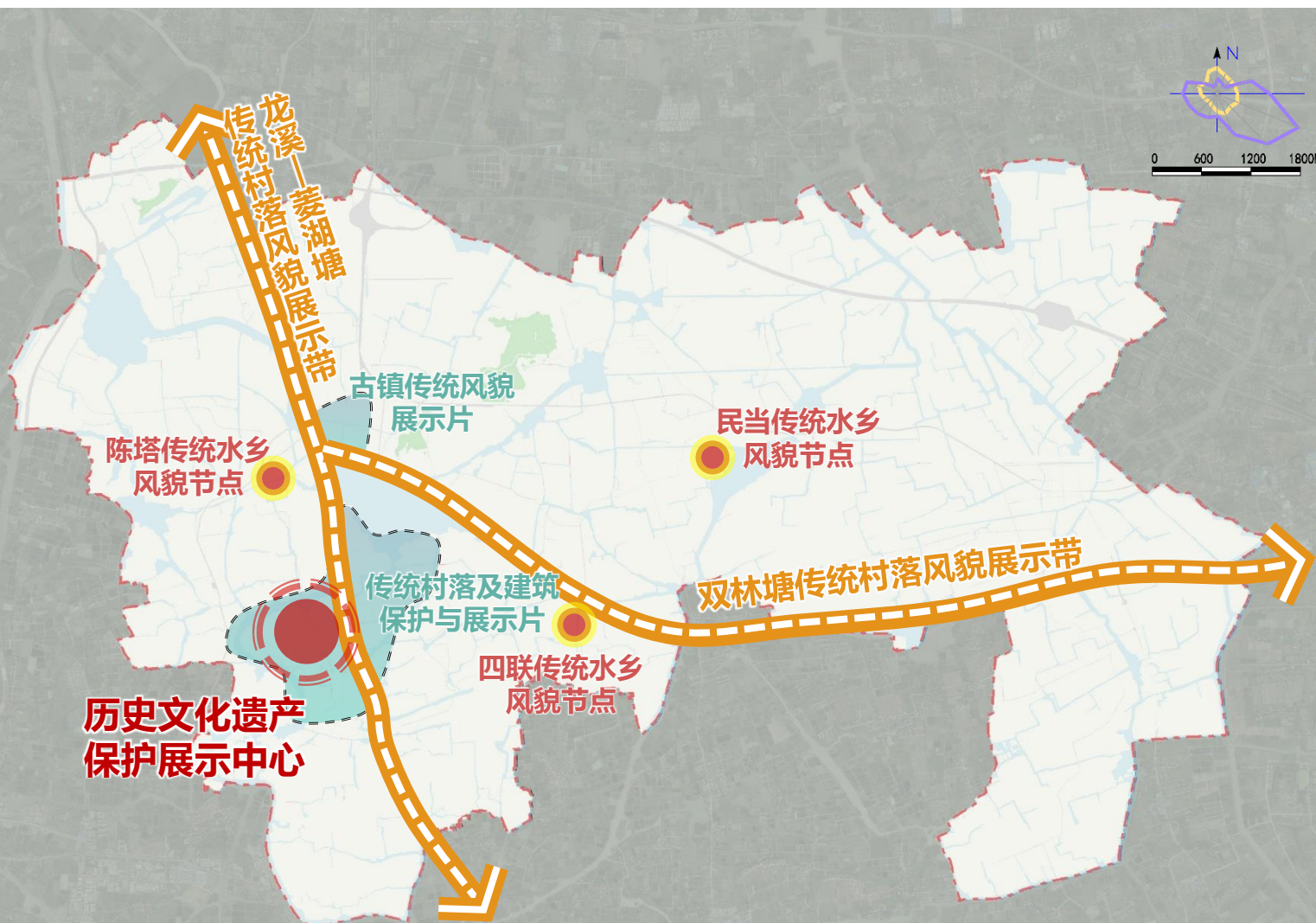
构建文化展示体系，推进各类资源要素的活化利用，形成“一心、两片、两带、三节点”的历史文化保护与展示格局。

一心：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展示中心；

两片：传统村落及建筑保护与展示片、古镇传统风貌展示片；

两带：龙溪—菱湖塘传统村落风貌展示带、双林塘传统村落风貌展示带；

三节点：陈塔、民当、四联三个传统水乡风貌节点。



国土空间整治修复

农业空间综合整治修复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针对粮食功能区等重点区域，通过农用地综合整治促进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耕地集中连片，积极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和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完善农田泵站及沟渠、土地平整、机耕道路工程建设，全面提高农用地基本生产功能。

耕地功能恢复工程

鼓励实施耕地功能恢复，稳妥推进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不断提升耕地质量，保护粮食安全底线。

建设用地复垦工程

加强农村居民点规划引导，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地区、基本农田保护区以及零星破旧的村庄建设用地复垦。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工程

通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进一步优化耕地布局，结合和孚镇耕地资源分布，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工程。

国土空间整治修复

生态空间综合整治修复

水体综合整治与修复工程

重点对老龙溪、菱湖塘、双林塘等重要河道水系进行严格保护，对穿过镇区及居民点的部分河道进行修复和疏浚，设置驳岸、植栽、滨水步道等，使水系两侧成为游客驻足、居民休闲的重要空间，创造生态优良绿色环境。



国土空间整治修复

城镇低效空间整治修复

闲置用地再利用

因地制宜，分类改造，针对不同地区、不同类型，分别采取拆除重建改造、局部改造、有机更新等手段，提升功能和用地效率，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的同时，增加建设用地有效供给。重点对袁家汇古镇进行整治更新。

低效工业用地整治

整治镇域内“低小散”、“脏乱差”企业，引导小微企业入园，促进集中布局、集约用地。加快产业结构升级，引进新的生产模式，提高工业产品附加值。重点整治长超、重兆等区域的低效工业用地。引导企业退二进三，开展工业用地功能置换，强化功能用地适度混合，精明利用产业空间。重点引导荻港村的低效工业用地进行功能置换、退二进三、转型升级。



07

详细单元划分 与控制



单元划分方案

核心引领

市辖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上位规划传导内容的落实

本级规划
落实

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约束性指标

主导功能

重要控制线

重大设施

下位衔接

单元详细规划

划定2个城镇单元、4个乡村单元



单元管控传导

对每类单元的功能定位、规划人口、单元面积、建设用地面积、重要公共服务设施配建标准、重要基础设施配建标准、紫线、蓝线、绿线、黄线、橙线的空间落位与管控要求、永久基本农田空间落位与要求、城镇开发边界空间落位与要求进行管控。

和孚镇详细单元划分一览表

单元类型	单元名称	功能定位
城镇单元	和孚城镇单元	居住生活、公共服务、工业生产
	重兆城镇单元	工业生产、公共服务
	陈塔片区单元	农业生产、乡村体验
乡村单元	荻港片区单元	农业生产、休闲旅游、乡村体验
	长超片区单元	农业生产、乡村旅游
	横港片区单元	农业生产



08

规划实施保障



实施保障

明确近期整体实施目标和重大项目工程，完善近期国土空间布局，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保障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有序实施。



规划分期实施



加强规划动态评估



规划数据库建设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



加强规划传导



完善规划政策保障

